山东金典化工有限公司扩产 70000 吨/年硫氢化钠（折百）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山东金典化工有限公司扩产 70000 吨/年硫氢化钠（折百）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根据国家《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现将征求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kkEr5J8R0YWAZl2iwUR3vA

提取码: upez

（2）公众可前往山东金典化工有限公司现场查阅纸质报告书。

联系人：彭经理

联系电话：15621703005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受本项目影响的居民、村民及工作人员、行业专家及环保主管部门。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YUhgIk-MsX9SOuMxRsq38A

提取码: ekch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电话、来访等多种方式向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供政府主管部门、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听取参考。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期限为自公示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山东金典化工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8 日